



公 司 註 冊 處
COMPANIES REGISTRY

香港金鐘道六十六號
金鐘道政府合署十五樓

QUEENSWAY GOVERNMENT OFFICES
15TH FLOOR, 66 QUEENSWAY
HONG KONG.

覆函請註明本處檔號：

In reply please quote this Ref.:

<http://www.info.gov.hk/cr/>

來函檔號 YOUR REF.:

電話 TEL.: (852) 2867 4570

圖文傳真 FAX: (852) 2869 6817

電郵 E-MAIL: crenq@cr.gcn.gov.hk

公司註冊處對外通告第 3/2002 號

將紙張文件及微型縮影紀錄轉換成數碼影像

為了在二零零四年底設立一個全面電腦化系統，以便為客戶提供優質服務，本處現正開發「公司註冊處綜合資訊系統」，以取代所有現有的電腦系統。「公司註冊處綜合資訊系統」將會分兩階段推行，以支援本處的核心業務，並使提交、處理、儲存及查閱文件或資料方面的服務電子化。第一階段的開發項目包括設置文件影像處理系統、將現有的微型縮影紀錄全部轉換為數碼影像、以及推行電子查冊。當本處在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完成這階段的工作後，客戶可以每天二十四小時在互聯網上同時查閱各註冊公司的最新資料和已登記文件的數碼影像。

2. 「公司註冊處綜合資訊系統」第一階段工作完成之前，本處會把二零零三年遞交本處的紙張文件交予一家承辦商，讓該承辦商將這些文件轉換為數碼影像，並同時製成縮微膠卷，以便製備縮微膠片。因此，那些文件的微型縮影紀錄可能需要多一至兩個工作天才可供客戶查閱。不過，本處會力求維持服務水平，盡量減低客戶的不便。

3. 微型縮影紀錄轉換為數碼影像的工作由二零零二年十月初開始，為期大約十二個月。在整個轉換計劃中，縮微膠片將分批轉換，每批的轉換程序需時大約八個工作天。因此在轉換中的每批縮微膠片會暫停給公眾查閱，為期大約八個工作天。

4. 由於轉換工作的時間表非常緊湊，和務求盡量縮短有關縮微膠片不可供查閱的時間，轉換程序必須持續，不能中斷。有鑑於此，如客戶要求緊急查閱正在轉換程序中的文件或縮微膠片，本

處在任何情況下，均不會考慮。本處會預先通知客戶哪些縮微膠片是在轉換中，以及最早可供查閱的日期。有關公告會張貼於金鐘道政府合署 13 及 14 樓公眾大堂，並放置於本處的網頁(網址：<http://www.info.gov.hk/cr/>)。「公司註冊處聯線公眾查冊系統」(CROPS) 的用戶可透過該系統收到有關通知。請客戶因應需要，提早安排訂購有關縮微膠片。以上臨時措施如有任何不便之處，本處謹此致歉。然而，本處必須採取這些措施，確保公眾查冊服務可以大大改善。

5. 如對本通告有任何查詢，敬請致電 2867 4570，向署理助理公司註冊處經理(客戶服務)張寶儀女士提出。

公司註冊處處長鍾悟思

二零零二年九月二十七日

檔號： CR/HQ/1/50/15 (II)
CR/PS/MF Conv